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19-002

##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1月3日，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在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公司办公楼1楼大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2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徐金富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年产5万吨氟化氢、年产2.5万吨电子级氢氟酸改扩建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变更年产5万吨氟化氢、年产2.5万吨电子级氢氟酸改扩建项目，变更后的项目总投资15,018.7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13,831.73万元，铺底流动资金1,186.97万元，建设周期为16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变更年产5万吨氟化氢、年产2.5万吨电子级氢氟酸改扩建项目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与本决议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备查文件：**

- 1、《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5 日